

**2025 年度  
厦门市民政局  
(本级) 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我市民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二）拟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定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四）负责本市各级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事项的审核报批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各级行政区域界限的勘定和管理，负责地名管理相关工作。

（五）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相关政策措施，拟定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及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六）拟定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

（七）拟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八）监督管理福利彩票代销工作。

（九）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儿童收养登记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市殡葬管理工作，推行殡葬改革，指导殡葬

服务机构工作。

（十一）指导全市革命老区工作，协调办理老区建设相关事务。

## 二、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民政局包括 11 个处室，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规划财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儿童福利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处）、养老服务处、社会事务处、区划地名处、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促进处、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党建办）。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市民政局将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指示的民政工作“两个着力”“四个体系”等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民政会议精神，以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为重点，起好步、开好局，持续推动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打造社会救助新格局。一是牢牢把握我市被确认为全国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城市的机遇，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到今年 6 月底，市级“一老一小”慈善关爱基金开始运营，各区、镇（街）、村（社区）层面打造一批社会救助综合服务品牌和阵地，优选编制全市服务类社会救助清单。二是强化在湖里区实施的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试点项目——“加强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试点”指导，突出流动儿童这一儿童福利工作的新群体，围绕“六有”（信仰有支撑、养育有保障、心灵有呵护、融入有支持、守法有引导、自护有能力）目标，探索完善适应流动儿童发展需求的关爱服务机制，增强关爱服务针对性、专业性、可及性、

有效性，推动儿童福利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打造养老服务新模式。一是全面强化全市老龄工作的统筹领导。重新梳理市老龄委议事协调制度和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充实工作力量，发挥统筹作用，全面推进老龄事业体系建设，不断强化服务保障、资金保障和制度保障。二是加大促进养老事业产业协同发展的政策供给。抓紧出台《厦门市加快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的若干措施》并强化宣贯落实，加快培育银发经济新增长点，在降低机构用地成本、国有场所租金减免、发展老年旅居养老、深入开展医养融合、发展老年用品产业、完善助老员制度、发挥区域优势促进两岸融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等方面积极探索创新，划设“数字+养老”产业区，设置养老科技协同创新中心，加快建设具有厦门特色的“多元参与、医养融合、邻里互助、幸福享老”养老服务体系。三是加力加快推动全国基本养老服务综合平台试点。加力推动现有智慧养老平台优化提升方案的完善和立项工作，拓展服务覆盖范围、创新公共服务应用，推动“养老服务+监管+资源调度”，强化对机构的监管和对村居站点的监管，以及资金审核的闭环，实现对养老服务行为全流程智慧监管，提升基本养老服务便利化、精准化、数字化水平，打造“鹭邻享老”智慧康养平台品牌，更好满足老年人的高质量养老服务需求，确保2025年底顺利通过验收。四是强化对翔安区实施的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试点项目——“县域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试点”指导，突出农村养老服务和助餐服务这两个重点，优化县域养老服务资源配置，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运转高效、可持续的区、镇（街）、村（居）三级养老服务网络。

（三）打造“婚丧嫁娶”新气象。一是优化婚姻登记服务。加快推动公园式户外婚姻登记处设立，统筹推进在思明区鼓浪屿设立公园式户外婚姻登记分中心，在集美区园博苑设立公园式户外婚姻登记中心，并以之为牵引，推动建设婚庆产业园，发展“甜蜜经济”。二是实现“逝有所安”。以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和全国殡葬综合监管试点为契机，加强与公安、卫健等部门对接，加强对长期积存遗体的处置（尤其是强制处置），理顺各部门职责权限，推动健全殡葬领域跨部门综合监管体制机制。针对岛外各区殡仪服务中心（站）单位性质不一、服务标准不够统一、服务流程不够规范、接运服务参差不齐等问题，在集美区试点的基础上，全面整合市、区殡葬服务资源和力量，推动全市在今年底实现“统一队伍、统一车辆、统一标准、统一监管”，促进全市殡葬服务能力和专业水平全面提升。

（四）打造社会治理新风貌。一是积极推动社会组织从“管得住”向“用得好”转变。抓规范管理，健全部门联管、信用监管、联合执法、社会监督等综合监管措施。抓引导发展，围绕国家和厦门地方产业发展需求，聚焦科技创新、信息化建设、公益慈善等领域，加强与业务主管单位和行业管理部门协调联动，推动成立基础研究领域、交叉前沿领域、重点领域的社会组织，优化社会组织布局。二是提升地名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地名文化研究，严格工作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厦门市道路命名导则》，规范道路命名，加强道路命名工作指导；及时更新、调整市、区两级地名专家库成员，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依托专业力量提升道路命名历史文化底蕴，增强城市软实力。

（五）打造国企“反哺”事业新机制。持续做大厦门民显

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各板块业务规模，企业收益用于反哺民政事业发展。一是助力银发经济，以此次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为契机，壮大“厦门市海峡两岸老年用品展销中心”和网上商城，打通老龄产品供给端到消费端链条。二是做强殡葬主营业务，做好怀祥礼仪公司合作到期后续工作；推进福泽园服务大厅功能改造；以纸棺厂筹建、骨灰盒供销模式改进等方式，在拓展业务领域的同时，切实降低群众办丧成本。三是推动市社会福利中心金山养老院、松鹤度假村、市老年活动中心老年公寓项目的公建民营工作取得突破，为打造民政全要素的示范点打好基础。

（六）打造“慈善+”新范式。一是“慈善+救助”，强化慈善事业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制度衔接，在继续做好原有慈善项目的基础上，创新开展慈善活动、慈善服务，打造具有厦门特色的慈善项目新品牌。二是“慈善+社区”，支持城乡社区联合各区慈善会，以专项基金形式设立社区慈善基金，促进慈善资源下沉村（社区），营造社区慈善文化，助力解决特殊困难群体和村（居）民急难愁盼问题。三是打造枢纽型慈善组织。今后将持续推动市慈善总会转型升级为综合性、行业性、枢纽型慈善组织，发挥行业组织引领、规范作用。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为 7,212.7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707.54 万元，增长 31.02%，具体情况

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7,032.78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35.78 万元, 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1,197.0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7. 其他收入 180.00 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二) 厦门市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为 7,212.78 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 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707.54 万元, 增长 31.02%, 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05.13 万元, 其中, 人员支出 2,321.44 万元, 公用支出 383.69 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4,327.66 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 180.00 万元。

(三) 厦门市民政局 2025 年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 31,149.76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35.78 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 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518.54 万元, 增长 35.17%, 主要是由于增加殡仪服务机构长期积存遗体冷冻费项目支出。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798.7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经费支出以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338.40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组织管理方面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131.5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维护，制作楼门牌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58.00万元。主要老龄事务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929.31万元。主要用于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85.17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离退休经费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36.1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52.06万元。主要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

市生活救助（项）618.45万元。主要用于民政救济对象精神病人救治、特困人员生活费、无名无主遗体丧葬费等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8.28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9.78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1,197.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9.00万元，增长0.76%，主要是由于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本级）提前下达，并纳入2025年初预算，同比2024年年初预算有所增加。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1,197.00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信息化服务费、市慈善总会帮扶资金、养老服务人才奖励补助等方面支出。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民政局单位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5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4.5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出国（境）人次数。

####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4.51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兄弟省市业务部门来厦考察、学习及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 25.28%，主要原因是：上级及同级部门来厦考察调研交流等活动次数增多，相应的公务接待预算数增加。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办法，节约用车。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厦门市民政局（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83.6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53 万元，下降 1.93%。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厦门市民政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96.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0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89.0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市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设备 1 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民政局（本级）2025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 27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556.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626.00 万元。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 第四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以上没有数据的表格也要列出空表并作出说明）



##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35.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97.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7.73
九、其他收入	18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8.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197.00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212.78	本年支出合计	7,212.7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212.78	支出总计	7,212.78

## 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212.78	7,212.78	5,835.78	1,197.00									180.00						
402	厦门市民政局	7,212.78	7,212.78	5,835.78	1,197.00									180.00						
402001	厦门市民政局	7,212.78	7,212.78	5,835.78	1,197.00									180.00						



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212.78	7,032.78	2,705.11	4,327.66	180.00	180.00	1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7.73	5,747.73	2,617.07	3,130.66	180.00	180.00	18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435.91	4,255.91	1,798.71	2,457.21	180.00	180.00	18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98.71	1,798.71	1,798.71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38.40	338.40		338.4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31.50	131.50		131.50			
2080209	老龄事务	58.00	58.00		58.00			
208020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09.31	1,929.31		1,929.31		180.00	18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3.36	873.36	818.36	55.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5.17	585.17	530.17	5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13	136.13	13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06	152.06	152.0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18.45	618.45		618.4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18.45	618.45		61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6	88.06	88.06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06	88.06	88.06				
210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28	58.28	58.28				
210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78	29.78	29.78				
229	其他支出	1,197.00	1,197.00		1,197.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97.00	1,197.00		1,197.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97.00	1,197.00		1,197.00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35.7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97.00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7.73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88.06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1,197.00
		(二十六) 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032.78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支出总计	7,032.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5,835.78	2,705.13	2,321.44	383.69	3,13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7.73	2,617.07	2,233.38	383.69	3,130.6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255.91	1,798.71	1,415.02	383.69	2,457.21
2080201	行政运行	1,798.71	1,798.71	1,415.02	383.6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38.40				338.4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31.50				131.50
2080209	老龄事务	58.00				58.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29.31				1,92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3.36	818.36	818.36		55.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5.17	530.17	530.17		5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13	136.13	13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06	152.06	152.0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18.45				618.4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18.45				61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6	88.06	88.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06	88.06	88.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28	58.28	58.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78	29.78	29.7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细化至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2,705.13	2,321.44	383.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1.27	1,791.27	
30101	基本工资	239.71	239.71	
30102	津贴补贴	528.01	528.01	
30103	奖金	489.24	489.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13	136.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2.06	152.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28	58.2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78	29.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5.70	5.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70	146.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5	5.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31		376.31
30201	办公费	11.50		11.5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5.60		5.60
30207	邮电费	13.00		13.00
30211	差旅费	18.00		18.00
30213	维修（护）费	2.80		2.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1		4.51
30226	劳务费	198.80		198.80

30228	工会经费		38.00		38.00
30229	福利费		5.20		5.20
30239	其他交通费/月		59.69		59.69
3025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1		13.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17	530.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17	530.17	
410	资本性支出		7.38		7.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38		7.38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4.51				4.51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97.00		1,197.00
229	其他支出	1,197.00		1,197.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97.00		1,197.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97.00		1,197.00

## 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资金性质	转移支付类型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1,149.76
402001	厦门市民政局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一般性转移支付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0,000.00
402001	厦门市民政局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专项转移支付	价格临时补贴	54.00
402001	厦门市民政局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一般性转移支付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5,161.00
402001	厦门市民政局	2081002	老年福利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专项转移支付	90周岁过节费和百岁津贴	762.69
402001	厦门市民政局	2081002	老年福利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一般性转移支付	省级补助百岁老人慰问资金（转移支付）	29.55
402001	厦门市民政局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专项转移支付	殡仪服务机构长期积存遗体冷冻费（对区）	713.52